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監管表格

上市申請表格

G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證券代號（普通股）：8013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交易所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一般資料。

報表的資料於 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

保薦人名稱：不適用

董事姓名：執行董事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 - 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吳泰榮博士
羅永忠先生
王芷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俊浩先生
宋衛德先生
周健新博士
陸志聰醫生，太平紳士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的姓名／名稱：
(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
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
權益

名稱	資本／權益性 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 權 百 分 比
楊碩先生	實益擁有人	320,000,000	20%
ECI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ECI Asia」)	實益擁有人	880,000,000	55%
吳泰榮博士 (「吳博士」) (附註 1)	於受控法團的 權益	880,000,000	55%
王芷雯女士 (「王女士」) (附註 2)	配偶權益	880,000,000	55%

附註:

1. 吳博士實益擁有 ECI Asia 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證券及期貨條例」) 吳博士被視為或當作於 ECI Asia 所持有的 88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王女士為吳博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她被視為擁有吳博士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

在聯交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
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八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開源道 62 號
1 座及 2 座
駱駝漆大廈
2 座 3 樓 D 室

網址 (如適用)：

<http://www.ecinfohk.com>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的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核數師：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 183 號中遠大廈 43 樓 4301-4307 室

B. 業務

（請在此加插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進行業務之概述。）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是主要從事安裝及維修保養各種系統及提供多種不同的特低電壓解決方案，包括(a) 中央控制及監察系統，例如：保安系統、停車場系統和會所管理系統；以及(b) 電訊及廣播服務系統，例如：公共天線系統和衛星電視共用天線系統。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600,000,000 股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20,000 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普通股
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不適用

D. 認股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換股比率：

(倘認股權證以換股權的
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獲行使而須
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之其他證券之詳情。

(即上文C所述之普通股及上文D所述之認股權證除外，惟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之期權)。

(如屬在GEM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該公司董事（「董事」）於本聲明日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任何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及蒙受的一切損失。

呈交者：

吳泰榮

(姓名)

職銜：

董事

(董事、秘書或其他正式授權負責人)

附註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2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供在交易所網站上刊發。